

证券代码：430724

证券简称：芳笛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2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监事陶红燕因身体原因缺席，委托监事敖国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2023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